

证券代码：002105

证券简称：信隆健康

公告编号：2025-041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董事会拟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玖拾捌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肆拾贰万元。中汇所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在2024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为维持公司审计的连续性，结合审计机构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诚信记录、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情况，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同意续聘中汇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创立于1992年，2013年12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系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9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首席合伙人：高峰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116 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694 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89 人

最近一年（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01,434 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89,948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45,625 万元

上年度（2024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5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

- （1）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 （2）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 （3）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4）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 （5）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 16,963 万元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3、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7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4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咎丽涛，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 年 10 月开始在中汇执业；2020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廖坤，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5

年 1 月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黄婵娟，201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 3 月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 8 家。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咎丽涛	2024 年 1 月 2 日	行政监管措施	浙江证监局	对在聚赛龙 2022 年年报审计项目中存在的若干审计程序不到位的问题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2	咎丽涛	2024 年 1 月 29 日	自律监管措施	深圳证券交易所会计监管部	对在聚赛龙 2022 年年报审计项目中存在的若干审计程序不到位的问题采取出具监管函的监管措施。

3、独立性

中汇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参考公司上一年度审计费用、本年度公司财务及内控审计的具体工作量、结合目前市场价格水平与审计机构协商后，审计总收费为人民币 14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98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42 万元），与上一年审计费用（含内控审计费用）持平。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依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所提交的 2025 年第七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2024 年年报审计期间，能按照国家的政策法规、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其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和经营成果。综合考量公司发展与审计连续性的需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及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提报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2025 年第七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3. 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8 日